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茂區字第11430453301號  
附件：



主旨：本區若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將開設茂林基督長老教會、鳳山區農會茂林辦事處、高雄市茂林區茂林國民小學、萬山里避難屋、多納里社區活動中心及高雄市茂林區多納國民小學作為災害避難收容處所，特此公告。

依據：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暨高雄市地區防災計畫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雨季汛期將至，為減少天災之損失，請民眾提早作好防災避災及自備安全存糧，包括飲用水、乾糧、泡麵、急用藥品及手電筒等緊急救濟民生物資，並隨時注意氣象資訊及政府機關相關防災資訊。
- 二、本區轄內若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茂林基督長老教會、鳳山區農會茂林辦事處、高雄市茂林區茂林國民小學、萬山里避難屋、多納里社區活動中心及高雄市茂林區多納國民小學作為災害避難收容處所，執行災民收容救濟任務，請各位區民於發生重大天然災，接受引導向災害必難收容場所移動，接受收容安置，特此公告。

區長駱幸志